

中共汕头大学纪律检查部门诫勉工作实施办法 (试行)

第一条 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践行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进一步规范纪律检查部门诫勉工作，根据《中共广东省纪律检查机关诫勉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省纪委驻省教育厅纪检组《关于规范高校纪委执纪审查工作的通知》和《汕头大学党的问责工作实施办法》等党内法规和文件精神，结合我校监督执纪问责工作实际，制定本实施办法。

第二条 对党员干部进行诫勉应当坚持依规依纪、实事求是，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挺纪在前、抓早抓小等原则。

第三条 在监督执纪问责中，发现党员干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予以诫勉：

- (一) 构成违纪但免于纪律处分的；
- (二) 不构成违纪但造成不良影响的；
- (三) 违反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情节较轻，需以诫勉方式问责的；
- (四) 其他需要进行诫勉的情形。

第四条 对党员干部进行诫勉，要严格遵守问责、监督执纪审查、审理的相关规定，履行以下程序：

(一)由各单位纪检监察部门根据谈话函询、初步核实和审查情况提出处理建议。

(二)构成违纪但免予纪律处分而予以诫勉的，由案件审理部门审理后提交纪委会全委会会议审议。

单纯诫勉不给予纪律处理的，由各单位纪检监察部门集体研究后提交纪委会全委会会议审议。

(三)经纪委会全委会会议审议后，需对党员干部进行诫勉的，报同级党委主要负责人审批。

(四)党委主要负责人同意后，由各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在10个工作日内组织实施。

第五条 受到诫勉的党员干部，自诫勉生效之日起半年内不得提拔或者进一步使用；其相关年度、任期考核和评选各类先进等由学校组织人事部门按有关规定办理。

党委主要负责人同意之日为诫勉生效之日。

第六条 对党员干部进行诫勉，应当采用书面或者谈话方式。

第七条 采用书面方式进行诫勉的，应当制作《诫勉决定书》（附件1、附件2）。《诫勉决定书》应当载明下列事项：

- (一) 诫勉对象的基本情况，包括姓名、职务等；
- (二) 进行诫勉的事由、党规党纪依据；
- (三) 对诫勉对象提出有针对性的要求；
- (四) 要求诫勉对象提交书面检查并明确提交时间；

- (五) 诫勉决定的生效时间、诫勉的影响期；
- (六) 不服诫勉决定的申诉期限、申诉途径；
- (七) 制作《诫勉决定书》的单位名称和日期。

第八条 《诫勉决定书》应当及时送达诫勉对象及其所在党组织，由其所在党组织宣布并执行，同时抄送党委组织或人事部门，归入诫勉对象个人档案。《诫勉决定书》存入个人廉政档案。

第九条 采用谈话方式进行诫勉的，应当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并根据诫勉对象的职务层次和具体岗位确定适当的谈话人。

(一) 诫勉对象为学校二级单位、部门党政主要负责人的，由校党委主要负责人、校纪委主要负责人作为主谈话人，也可委托分管校领导或者纪委副书记作为主谈话人；

(二) 诫勉对象为学校二级单位、部门班子成员、副处级以上干部的，由校纪委副书记、组织人事部门或单位（部门）主要负责人作为主谈话人。必要时校纪委书记、分管校领导作为主谈话人；

(三) 诫勉对象为学校其他干部的，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由相应党委、纪委根据实际情况安排主谈话人。

对党员干部进行诫勉谈话，谈话人员不得少于二人。

第十条 实施诫勉谈话前，应准确把握诫勉对象的基本情况、进行诫勉的事由、党规党纪依据，拟定谈话提纲，明确谈话主要

内容，制作《诫勉谈话审批表》（附件3）和《诫勉谈话通知书》（附件4），报主谈话人审批后实施。

《诫勉谈话通知书》应明确谈话的主要内容，要求诫勉对象实事求是地作出说明，也可以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诫勉对象在收到《诫勉谈话通知书》后必须按照通知的时间、地点自觉接受组织的谈话。

第十一条 谈话人应当实事求是地向诫勉对象说明诫勉的事由、党规党纪依据，提出有针对性的要求，并要求其作出书面检查。诫勉谈话应当制作谈话笔录（附件5）。诫勉对象核实谈话记录并签字。谈话记录载明下列事项：

- （一）诫勉对象的基本情况，包括姓名、职务等；
- （二）谈话人、记录人的姓名、职务等；
- （三）进行诫勉谈话的日期、地点；
- （四）进行诫勉的事由、党规党纪依据；
- （五）对诫勉对象提出有针对性的要求；
- （六）要求诫勉对象提交书面检查并明确提交时间；
- （七）诫勉决定的生效时间、诫勉的影响期；
- （八）不服诫勉决定的申诉期限、申诉途径。

第十二条 诫勉谈话工作结束后，各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应及时制作书面通报文书（附件6），主送诫勉对象所在党组织，并抄送同级党委组织部门或人事部门，归入诫勉对象个人档案，

书面通报文书应载明诫勉的事由、党规党纪依据、生效时间、诫勉的影响期等事项。

诫勉谈话工作结束后，各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应写《诫勉谈话登记表》（附件7），将本表和诫勉对象书面材料一并存入个人廉政档案。

第十三条 党员干部对诫勉不服的，可以自收到诫勉决定书或接受诫勉谈话之日起30日内，向作出诫勉处理决定的纪委提出书面申诉。纪委应当自受理之日起30日内作出申诉处理决定。

申诉处理决定应当以书面形式告知申诉人及其所在党组织，并抄送同级党委组织或人事部门，归入申诉人的个人档案。申诉期间，不停止诫勉处理决定的执行。

申诉人对申诉处理决定不服的，可以继续向上一级党委或纪委提出申诉。

第十四条 需要对非中共党员干部进行诫勉的，适用本实施细则。

第十六条 本实施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学校纪委负责解释。

附件 1: 诫勉决定书参考模板之一（构成违纪但免于纪律处分，进行诫勉的）

（文号）

关于对×××（诫勉对象）同志 免于纪律处分给予诫勉处理的通知

中共××党委（党总支）〔诫勉对象所在党委（党总支）〕：

经 XX 纪委全委会会议审议并报 XX 党委 201×年××月××日（同级党委主要负责人同意之日）同意，决定对×××（诫勉对象的单位、职务、姓名）同志免于纪律处分，给予诫勉处理。×纪委负责向×××（诫勉对象）同志本人宣布免于纪律处分给予诫勉处理的决定。现将《关于对×××（诫勉对象）同志免于纪律处分给予诫勉处理的决定》发给你们，请予执行，并在一定范围内宣布，包括向×××（诫勉对象）同志所在党的基层组织中的全体党员宣布。执行和宣布情况请于两个月内函告我委。

中共×××纪委

201×年××月××日

关于对×××（诫勉对象）同志 免于纪律处分给予诫勉处理的决定

×××（诫勉对象）同志简历。

经审查，×××（诫勉对象）同志存在以下违纪问题：

（本级纪委认定的违纪事实）。

×××（诫勉对象）同志身为党员领导干部，违反政治纪律、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组织纪律、廉洁纪律、××××，其行为已构成违纪。鉴于其主动交代本人的违纪问题（《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第十六条规定的可以从轻或者减轻处分的情形，或分则中规定可以免于处分的情形），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第××条（违纪行为对应的条款）、第十八条和《中共汕头大学纪律检查部门诫勉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第三条（应当予以诫勉的情形）、第五条（诫勉的影响期、生效日期）之规定，经×纪委（本级纪委）全委会会议审议并报×委（同级党委）同意，决定对×××（诫勉对象）同志免于纪律处分，给予诫勉处理。×××（诫勉对象）同志务必从中汲取深刻教训，引以为戒，严守纪律，自觉接受监督，放下包袱，认真履职（对诫勉对象提

出有针对性的要求),并于201×年××月××日前向×纪委(本级纪委)提交书面检查。

本决定自201×年××月××日(同级党委主要负责人同意之日)起生效,诫勉影响期六个月。如不服本决定,可自收到本决定之日起30日内向×纪委(本级纪委)提出书面申诉。

中共×××纪委

201×年××月××日

抄送:×委(同级党委),×委组织部(同级党委组织部门); ××

×（诫勉对象）。

中共XXXX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

201×年××月××日印

附件2:诫勉决定书参考模板之二（不构成违纪但需要进行诫勉的）

（文号）

关于给予×××（诫勉对象）同志 诫勉处理的通知

中共××党委（党总支）〔诫勉对象所在党委（党总支）〕：

经×纪委全委会会议审议并报×委（同级党委）201×年××月××日（同级党委主要负责人同意之日）同意，决定给予×××（诫勉对象的单位、职务、姓名）同志诫勉处理。×纪委负责向×××（诫勉对象）同志本人宣布诫勉处理的决定。现将《关于给予×××（诫勉对象）同志诫勉处理的决定》发给你们，请予执行，并在一定范围内宣布，包括向×××（诫勉对象）同志所在党的基层组织中的全体党员宣布。执行和宣布情况请于两个月内函告我委。

中共×××纪委

201×年××月××日

关于给予×××（诫勉对象）同志 诫勉处理的决定

×××（诫勉对象）同志简历。

经审查，×××（诫勉对象）同志存在以下应当予以诫勉的问题：

（本级纪委认定的应当予以诫勉的事实，如：虽不构成违纪但造成不良影响的事实；或违反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情节较轻，需以诫勉方式问责的事实，等等）。

×××（诫勉对象）同志身为领导干部，××××（简要概括应当予以诫勉的事实），依据《汕头大学党的问责工作实施办法（试行）》和《中共汕头大学纪律检查部门诫勉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第三条（应当予以诫勉的情形）、第五条（诫勉的影响期、生效日期）之规定，经×纪委（本级纪委）全委会会议审议并报×委（同级党委）同意，决定给予×××（诫勉对象）同志诫勉处理。×××（诫勉对象）同志务必从中汲取深刻教训，引以为戒，严守纪律，自觉接受监督，放下包袱，认真履职（对诫勉对象提出有针对性的要求），并于201×年××月××日前向×纪委（本级纪委）提交书面检查。

本决定自 201×年××月××日（同级党委主要负责人同意之日）起生效，诫勉影响期六个月。如不服本决定，可自收到本决定之日起 30 日内向×纪委（本级纪委）提出书面申诉。

中共×××纪委

201×年××月××日

抄送：×委（同级党委），×委组织部（同级党委组织部门）； ××
×（诫勉对象）。

中共 XXXX 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

201×年××月××日印

附件 3

中共 XXX 纪律检查委员会 诫勉谈话审批表

谈话对象基本情况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文化程度	
	现任职务			
诫勉事由及党纪党规依据				
谈话提纲及主要内容	承办部门签章： _____ 时间： _____			
主谈话人批示				

附件 4

中共 XXX 纪律检查委员会 诫勉谈话通知书

XXX [XXX] XX 号

_____同志：

根据《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和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关于对党员干部进行诫勉谈话和函询的暂行办法》，经研究决定，对你进行诫勉谈话。请你就以下方面情况（见谈话的主要内容），实事求是地作出说明，也可以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于 XXX 年 X 月 X 日 X 时到 XX 接受谈话。

以下为谈话的主要内容：

1.
2.
3.

中共 XXX 纪律检查委员会（印章）

年 月 日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抄送：XXX

中共 XXXX 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

201×年××月××日印

附件 5：诫勉谈话笔录参考模板

中共×××纪律检查委员会 诫勉谈话笔录

时间 201×年×月×日 地点 ××纪委××办公室

谈话人 ×××、××× 记录人 ×××

诫勉对象 ××× 性别 × 出生日期 ××年×月×日

政治面貌 中共党员 文化程度 ××× 民族 汉

单位职务 ×××

问：×××（诫勉对象）同志，我们是×××纪委×××（姓名、职务）、×××（姓名、职务）。根据×××纪委的工作安排，今天我们对你进行诫勉谈话，主要目的是：告知你诫勉的事由、党规党纪依据；诫勉处理的生效日期、诫勉的影响期；对你提出有针对性的要求，并要求你提交书面检查，以及告知你不服诫勉处理的申诉期限、申诉途径。希望你能正确对待。你听清楚了？

答：我听清楚了。

问：经审查，你存在以下应当予以诫勉的问题：

签名： _____ 第 页 共 页

……（本级纪委认定的应当予以诫勉的事实，如：虽不构成违纪但造成不良影响的事实；或违反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情节较轻，需以诫勉方式问责的事实；其他需要进行诫勉的事实，等等）。依据《××××》第××条、第××条和《中共汕头大学纪律检查部门诫勉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第三条（应当予以诫勉的情形）、第五条（诫勉的影响期、生效日期）之规定，经×纪委（本级纪委）全委会会议审议并报×纪委（同级党委）同意，决定给予你诫勉处理。

你务必从中汲取教训，引以为戒，严守纪律，自觉接受监督，放下包袱，认真履职（对诫勉对象提出有针对性的要求），并于201×年××月××日前向×纪委（本级纪委）提交书面检查。

诫勉自201×年××月××日（同级党委主要负责人同意之日）起生效。自生效之日起，你半年内不得提拔或者进一步使用。如对诫勉处理不服，可自本日起30日内向×纪委（本级纪委）提出书面申诉。

你对×纪委（本级纪委）给予你诫勉处理有什么意见？

答：……

问：你还有什么补充吗？

答：……（或我没有其他补充了）。

签名：

第 页 共 页

问：请你核对笔录。如果记录有遗漏后者差错，你可以提出补充或者改正。确认笔录没有错误后，请签名。

答：好的。

（此处由诫勉对象书写：“以上笔录我看过，与我所说一致。”并签名、写日期）

签名：

第 页 共 页

附件 6:书面通报文书参考模板（不构成违纪但需要进行诫勉的）

（文号）

关于给予×××（诫勉对象）同志 诫勉处理的通报

中共××党委（党总支）〔诫勉对象所在党委（党总支）〕：

经审查，×××（诫勉对象）同志……（简要概括本级纪委认定诫勉对象应当予以诫勉的事实，如：虽不构成违纪但造成不良影响的事实；或违反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情节较轻，需以诫勉方式问责的事实，等等）。依据《汕头大学党的问责工作实施办法（试行）》和《中共汕头大学纪律检查部门诫勉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第三条（应当予以诫勉的情形）、第五条（诫勉的影响期、生效日期）之规定，经××纪委（本级纪委）全委会会议审议并报×委（同级党委）同意，决定给予×××（诫勉对象）同志诫勉处理。诫勉自201×年××月××日（同级党委主要负责人同意之日）起生效，诫勉影响期六个月。201×年××月××日，××纪委（本级纪委）对×××（诫勉对象）同志进行了诫勉谈话。

特此通报，请予执行，并在一定范围内宣布，包括向×××（诫勉对象）同志所在党的基层组织中的全体党员宣布。本通报

应归入×××（诫勉对象）同志个人档案。执行和宣布情况请于两个月内函告我委。

中共×××纪委

201×年××月××日

抄送：×委（同级党委），×委组织部（同级党委组织部门）； ××
×（诫勉对象）。

中共 XXXX 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

201×年××月××日印

附件 7

中共 XXX 纪律检查委员会 诫勉谈话登记表

谈话时间		谈话地点	
谈话人 姓名		单位部门 职务	
诫勉对象 姓名		单位部门 职务	
记录人 姓名		单位部门 职务	
列席人 姓名		单位部门 职务	
事由			
谈话人提出的诫勉要求			
谈话简要情况	诫勉对象签名： 年 月 日		
领导批示			

备注：本表一份与诫勉对象书面材料一并存入个人廉政档案。

